

五、企业业绩

仲恺高新区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类别：EPC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仲恺【2021】112

广东广华建设有限公司（主办方）：

汕头市升平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惠州仲恺智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广东（仲恺）人工智能产业园首期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公开招标过程中，根据国家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及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所递交投标文件的评定结果，确定你司为中标单位。

工程中的有关内容：

1、承包工程范围：本项目建设用地规划总面积49034平方米，折合73.55亩。总建筑面积为199262.77㎡，其中计容建筑面积147102㎡，不计容建筑面积52160.77㎡。共有8幢住宅楼，容积率3.0，建筑密度13.80%，绿地率30%，可安置住房1356户。广东（仲恺）人工智能产业园首期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中标人须根据招标人需求，在本项目经审批的初步设计和概算的基础上对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含竣工试验）、试运行等阶段实行全过程服务，并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成本进行全面管理，施工图设计应根据招标人需求、报规报建要求进行优化调整。建设内容包括住宅建筑面积143294.22㎡、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281.28㎡、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112.64㎡、文化活动站681.77㎡、社区公共服务用房694.44㎡、消防控制中心56.10㎡、物业管理用房300.00㎡、设施用房101.45㎡、公共配电房580.1㎡；架空层1718.97㎡、负一层地下室25255.41㎡、负二层25186.39㎡。还包括绿化工程、道路广场工程、室外给排水工程、室外消防工程、室外照明工程、建筑工程（含钢结构装配式建筑）等设施（不含电梯工程），具体工作内容由招标人在合同中确定。

2、承包方式和结算办法：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3、工程中标下浮率：建安工程下浮0.11%，设计下浮20.22%。

4、工程质量等级：设计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的规程、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施工质量要求为合格。

5、工程工期：总工期为26个月（具体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其中：施工图设计工期为2个月（合同签订之日起算），施工工期为24个月（开工令规定日起算）。

6、中标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

设计负责人：郑雄

项目经理：肖彬

技术负责人：郑容

施工员：黄铭 郑彤 陈黄宏

质检员：纪武林 陈基 陈维

安全员：郑松 姚泰 曾发

7、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惠州仲恺智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日

见证方：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仲恺分中心

2021年11月1日

抄送：（1）监督部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招标代理机构：惠州市天逸咨询有限公司

GF-2020-0216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仲恺智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广华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汕头市升平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根据发包人与广东省仲恺高新区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中心（以下称“业主”）签订的《广东（仲恺）人工智能产业园首期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委托代建管理合同》中已明确由发包人代表业主对“广东（仲恺）人工智能产业园首期安置房”实施代建管理，包括组织招投标及合同签订等相关事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广东（仲恺）人工智能产业园首期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东（仲恺）人工智能产业园首期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2. 工程地点：澄海片区 ZKCH-03-21 地块。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2107-441305-04-01-634773。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建设用地规划总面积 49034 平方米，折合 73.55 亩。总建筑面积为 199262.77 m²，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147102 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52160.77 m²。共有 8 幢住宅楼，容积率 3.0，建筑密度 13.80%，绿地率 30%，可安置住房 1356 户。
概算批复总投资为 90097.21 万元；其中含电梯工程的建安费 76564.7 万元、不含电梯工程的建安费 75316.88 万元、施工图设计费 866.49 万元。

6. 工程承包范围：广东（仲恺）人工智能产业园首期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承包人须根据招标人需求，在本项目经审批的初步设计和概算的基础上对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含竣工试验）、试运行等阶段实行全过程服务，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成本进行全面管理，施工图设计应根据招标人需求、报规报建要求进行优化调整。建设内容包括住宅建筑面积 143294.22 m²、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281.28 m²、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112.64 m²、文化活动站 681.77 m²、社区公共服务用房 694.44 m²、消防控制中心 56.10 m²、物业管理用房 300.00 m²、设施用房 101.45 m²、公共配电房 580.1

m²；架空层 1718.97 m²、负一层地下室 25255.41 m²、负二层 25186.39 m²。还包括绿化工程、道路广场工程、室外给排水工程、室外消防工程、室外照明工程、建筑工程（含钢结构装配式建筑）等设施（不含电梯工程）。

7. 施工图设计单位：汕头市升平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8. 施工总承包（EPC）单位：广东广华建设有限公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柒亿伍仟玖佰贰拾伍万叁仟壹佰柒拾壹元伍角肆分（¥759253171.54元），其中不含税金额：¥696742035.27元，税金¥62511136.27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壹万贰仟捌佰伍拾柒元贰角贰分（¥6912857.22），中标下浮率为20.22%。

其中不含税金额：¥6521563.42元，税金金额：¥391293.80元，适用税率：6%（如果政策调整税率则按新税率计算）；

（2）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人民币（大写）柒亿伍仟贰佰叁拾肆万零叁佰壹拾肆元叁角贰分（¥752340314.32），中标下浮率为0.11%。

其中不含税建筑安装工程费：¥690220471.85元，税金金额：¥62119842.47元，适用税率：9%（如果政策调整税率则按新税率计算）；

（3）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最终以第三方审核并经甲方审定的费用为准。

承包人未落实措施且被通报的，除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及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责任外，由发包人对其并处 5000 元/次惩罚性违约金。

承包人对产生的建筑垃圾必须定向资源化处理并建立台账。

20、承包人于每次申请进度款项时需同时提供由仲恺区税务局开具的“税收完税证明”。

十一、其余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确定。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各执叁份。

发包人： 惠州仲恺智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惠州仲恺高新区

号 4 楼

邮政编码：516000

电话： 8035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广东广华建设有限公司 (牵头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125701304805

地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05 室

邮政编码：515000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

支行

账号：44 247



承包人：汕头市升平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Redacted]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1119285267XX

地址：汕头市 [Redacted] 六楼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 [Redacted]

[Redacted] 支行

账号：440016 [Redacted] 4219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含凿井）

工程测量、工程物探]



工 程 名 称: 贵屿镇新厝股份经济联合社龙顶洋工业区“工改工”项目

工 程 地 点: 潮阳区贵屿镇新厝村龙顶洋工业区

合 同 编 号: SPJZSJ2023-001K

(乙方编填)

勘察证书等级: 岩土工程勘察 甲级

发 包 人: 汕头市潮阳区贵屿镇新厝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 察 人: 汕头市升平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3 年 3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甲方：汕头市潮阳区贵屿镇新厝股份经济联合社（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汕头市升平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贵屿镇新厝股份经济联合社龙顶洋工业区“工改工”
项目建设工程勘探项目详细勘察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双方磋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贵屿镇新厝股份经济联合社龙顶洋工业区“工改工”项目建设工程勘探项目

1.1 工程建设地点：潮阳区贵屿镇新厝村龙顶洋工业区

1.2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包括 17 栋 4-5 层厂房，1 栋单层配套用房，1 个地下消防水池及泵房

1.3 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场地范围内工程地质勘察。

1.4 承接方式：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公开选取

预计勘察工作量：本工程布置勘察孔 118 个，每孔进尺约 40-50 米，总工程量约 5310 米。

第二条：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施工、勘察许可等批件(复印件)。

2.2 提供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工作范围的地形图、桩位总平面布置图、钻孔平面布置图。

2.3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2.4 甲方不能提供上述资料，由乙方收集的，甲方需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具体费用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三条：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 6 份，甲方要求增加的份数另行收费。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以合同签订后第 3 天为勘察工作开始，全部钻孔野外钻探完成 15 日内提交正式勘察成果资料。由于甲方或乙方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合同第六条规定办理。

4.1.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勘察收费按岩层 元/米，砂土层 58 元/米收费。

4.2.2 本工程勘察费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叁拾万柒仟玖佰捌拾元整 (307980.00 元)，合同签订 7 天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勘察费的 30% 作为定金计 92394.00 元（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勘察费）；乙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通过图审合格后 7 天内，甲方应向乙方付清全部勘察费计 215586.00 元，不留尾款。乙方请款时需提供合法有效税票。

第五条：甲方、乙方责任

5.1 甲方责任

5.1.1 甲方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

(此页为签署页)

发包人名称: 汕头市潮阳区贵屿镇新厝
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人名称: 汕头市升平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汕头市 7 楼

邮政编号:

邮政编码: 515051

电话:

电 话: 2022

传 真:

传 真: 202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建行 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4400 19